

容闳与晚清中国留学教育的开启

陈新华

在近代中国,容闳作为留学生先驱者的形象是世所公认的,与此同时,容闳本人还是留学教育的奠基者,这一形象涵盖了容闳一生的主要追求和核心价值,对中国留学教育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对此,近代学人舒新城有这样的论断:说到近代留学的渊源,大家都推重曾国藩与李鸿章,以为他们是首先派遣留学生的人,中国政府派遣学生出国求学固然是由于他们,但原始发动者却不是他们,……而是毕业于美国耶鲁大学之第一个中国留学生容闳,曾、李、丁诸人不过因位高权重而负其名耳。无容闳,虽不能一定说中国无留学生,即有也不会如斯之早,而且派遣的方式也许是另一个样子。

容闳之所以能够在学业完成后将自己的收获,推己及人,回馈祖国,致力于中国留学教育事业,把西方先进的教育制度呈现在国人面前,离不开其初年的文化养成以及青年时期的留学经历。初年的文化养成使他得以突破传统观念的巨大阻力,走出国门,成为逸出群体的异数,青年时期的留学经历则直接促成了容闳回归后的留学教育事业。

一、从教会学校到留学美国的西学背景

容闳,广东香山,1828年出生于南屏镇。香山地处中西文化激撞融汇的前沿,独特的地缘环境形成其相对兼容开放的文化氛围。与传统内陆严守“华夷之辨”不同,“处江湖之远”的香山人较少“形式虚文”的束缚,而更多不囿于内的开放意识以及对外来文化的包容力。特别是普通百姓,从洋货

的质地价格以及传教士的活动中渐次接触西方文明,其面对西学的心理负荷较之官绅阶层要轻得多。这样一种地缘基因,于容闳而言,相对更容易跨越中西文化之间的道德障碍,接纳西方文化。容闳的父母早在鸦片战争前就意识到“通商而后,所谓洋务渐趋重要”,因此盼望“儿子能出人头地,得一翻译或洋务委员之优缺乎?”此种逸出科举仕途的人生规划,使容闳得以在发蒙之初即接受西学教育。1835年,7岁的容闳随父往澳门,入读当时附设于伦敦妇女会女校之马礼逊学校(Morrison School)。1839年,马礼逊学校独立,由牧师布朗(Rev. Samuel Robbins Brown)掌校。1842年迁往香港,容闳亦随之往香港继续学业。1847年,容闳随布朗往美国留学。对容闳而言,这次远游成为其人生的重要转折。然而,由人事的代谢寻找历史的脉理,其留美之行的意义还远不仅于此。作为中国近代最早的留学生,容闳在留学归来后以新的价值观、文化观安身立命,立言立功,成为西学东渐式的开新人物,深刻影响了同时期中国社会的发展。

容闳到美后先在马萨诸塞州的孟松学校(Monson Academy)就读。1850年考入耶鲁大学。作为美国东部的名校,耶鲁大学藏书丰富,师资力量雄厚,课程安排比较系统。容闳因入学前缺乏系统训练,最初学起来非常吃力。但随着求学生涯的深入,他渐渐以自己的勤勉消除了与美国同学之间的学业差距,赢得了美国同学的尊敬。到了1854年,容闳各门功

课均取得较好成绩,兼之他的中国国籍,使他成了人人皆知的“校园人物”。1854年夏,容闳从耶鲁大学毕业,许多著名的学者赶来观礼,就是为了一睹容闳——这位中国有史以来第一位在西方接受正规高等教育、并获得学位的毕业生的风采。容闳本人也颇以此自诩,“以中国人而毕业于美国第一等之大学校,实自予始”。

容闳成了耶鲁的骄傲,1876年,耶鲁大学授予容闳法学博士学位。一个世纪以后,他的肖像进入了著名的耶鲁大学的名人堂,和毕业于该校的政界名人布什、克林顿等一起接受学生的瞻仰。

二、“以西化中”的中西文化观

对于近代中国留学生而言,由于横跨中西两种文化,“两种不同文化面在内心相互摩擦的边界”主要体现在无法消解的民族主义情结以及日渐浓厚的西化色彩相伴相生,带来文化归宿上的两歧性。留学生一向被看做本土社会的代表,其在异域的角色身份首先与本土社会的形象以及文化品格有着密切的联系。晚清以降,随着西方的兴盛和东方的沉沦,中国由核心社会沦为边陲社会,在与世界的交往中,无可置疑地被视为弱国。作为弱国代表的留学生,在一个异质的文化环境中,最主要的变化往往是,一方面为异质文化所化,接受了另一种文化,与此同时,现实环境不断提醒其本土背景,强化其对民族主义的理解,祖国意识也更强烈,从而形成了边缘人的双重文化人格。并且这种文化归宿上的两歧性往往决定其文化观的最终形成、重返本土以后的身份角色以及参与本土文化创造的方式。

上述民族主义与西化的纠葛,也正是容闳走过的心路历程。从1847年抵达纽约,到1854年由耶鲁毕业,容闳在美前后有7年之久。对他来说,这一段岁月是其知识论、人生观、世界观逐步形成的关键时期。美国式的教育模式,使他得以系统地学习资产阶级的文学、哲学、政治学、心理学以及新型的自然科学,在西方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感染下,形成了资产阶级的思想意识和新的文化主张,成为19世纪中期西化程度最深的中国人。与此同时,朴素的民族主义及家国观念却依然根深蒂固,并且在关键时刻决定着他的选择。

关于容闳这种特殊的“西化”过程,其好友有非

常生动的描述,容闳初进大学时,带着辫子,穿着中国长袍。但不到一年,就把这两样都割弃了。而当他留居美国日久,一切兴趣、情感和爱好,皆使他在美国如在故乡,受到彻底归化的诱惑,却又难以忘却其本土背景。血液里的本土文化背景,使容闳难以彻底归化西方社会,而成为一个“从头到脚,身上每一根神经纤维都是爱国的中国人”。在这种边缘人的双重人格作用下,形成了容闳独特的中西文化观。

容闳对于中西文化的看法首先来自早年的生活体验。作为受过美国高等教育的新式知识分子,容闳对于灾难深重的祖国,并不缺乏了解。家乡生活的艰辛,重科举功名的宗法社会,封建官吏的横征暴敛以及西方列强的侵略凌辱,于容闳均有着深刻的印象。这些记忆和情结,如果说在其青少年时代尚停留在稚嫩而模糊的生活体验当中,那么,当他远离祖国,置身于西方文明当中,在感性而真实的中西文化的对比下,则立刻产生了全新的认知,升华到了新的境界。

走出国门,离开以本土文化为中心的社会环境,使容闳得以用另外一种视角观察中国社会,对中西方两种社会与文化进行比较。观察和比较的结果,他看到了自己和中国社会内部传统中国人之间的巨大差异,并且受美国文化熏染愈深,就愈感中国人生活痛苦,其心灵所受到的震撼使他开始为中国的命运、前途焦虑、谋划:予当修业期内,中国之腐败情形、时触予怀……每一念及,辄为之怏怏不乐,转愿不受此良教育之为愈。盖既受教育,则予心中之理想既高,而道德之范围亦广,遂觉此身负荷极重……更念中国国民,身受无限痛苦,无限压制……

容闳的特殊求学经历使其逸出群体之外,在国内普遍囿于“华夷之大防”的氛围下,摆脱中国传统的束缚,无所顾忌地以是否有利于中国的发展为标准来思考中国的问题。美国的繁荣富强,使他向往西方文明,中国的腐败落后,又使其渴望祖国振兴。站在这样的立场,则西方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唤起了容闳对中国传统文明的根本怀疑,他认为中西方之间的贫富悬殊、专制与民主的鲜明对比,就在于中西文明之间的差异,而西方文明远比东方文明发达。容闳因此认定只有引进“西学”,借西方文明之学术灌输中国,改良东方之文化,才是中国自强自救的根本出路,正如容闳在自传中所说:予个人而论,尤不

应存此悲观。何也?予既远涉重洋,身受文明之教育……则当日夕图维,以冀生平所学得以见诸实用。……使后予之人,亦享此同等之利益。以西方之学术,灌输于中国,使中国日趋于文明富强之境。

在抱残守缺的19世纪50年代,能够明确提出“以西方之学术,灌输于中国,使中国日趋于文明富强之境”的主张,舍容闳外难觅第二人。这种以西化中的文化政治主张成为容闳的终身奋斗目标,“后来之事业,盖皆以此为标准,专心致志以为之。”^⑩而这种西化的文化政治主张,在当时而言,其主要内容是照搬西方,尤其是美国的模式改造中国,将中国化为第二个美国式的民主国家。

容闳的中西文化观,在当时普遍视西方科学技术为奇技淫巧,对西方文明嗤之以鼻的中国,无疑是先进的,应该说,他是反叛传统文化的角色跨入了中国近代化先驱者的行列。在政治上,容闳提出建立君主立宪的资产阶级新型政府;经济上力主建立银行制度、创设轮船公司、开矿修路、开发长江、兴建厂矿,企图发展资本主义工商业;在文化教育上,他积极筹建新式学堂、办报纸、译西书,为传播西方文化全力奔走;军事上则提出建立近代化军事力量,兴办海军学校,加强国防力量。而所有这一切,模式全部搬自美国,在容闳心目中,近代化就是西化,就是美国化,他希望能够彻底采纳美国文明各方面的成就,从根本上摆脱中国屈辱落后的困境,容闳本人也因此成为近代中国全盘西化论最早的思想家和实践家。容闳早年用英文写的自传《My life in China and America》翻译成中文时也被译为《西学东渐记》。

西学东渐一词无疑准确地涵盖了容闳一生的思想和活动。由容闳提出的这种以西化中的所谓全盘西化的模式,在中西文化冲突与融合的背景下,启发了思想界关于中国文化出路的思考,更直接启迪了后来的西化思想家。也因此,民国时期全盘西化论的著名代表陈序经给予容闳极高的评价,认为凡是相信中国是要西洋化而且是彻底西洋化的人,总不要忘记这位努力提倡的先锋,其实他自己就是这种信仰与这种努力的先锋。^⑪但与此同时,应该看到,容闳的“全盘西化”论亦有其局限之处,他忽略了中国传统文化的影响。“西学东渐”毕竟是一种文化的动态现象,它不仅仅意味着将西方文化简单地拿

来,更涉及对于本位文化的评价、扬弃和发展。囿于自己的教育及生活经历,容闳本人对中国社会现状、中国传统文化缺乏深刻的认识,这一点决定了不可能批判地继承中国传统文化,也无法正确处理中西文化之间的关系,从而简单地认为要改造中国,只需移植西方即可。实际上,容闳的许多设想都难免类似的缺陷。并且他的“全盘西化”模式在当时也曲高和寡,应者寥寥,以致其最终无法完成全部的“西学东渐”计划。

三、容闳的报国志向与文化介入

树立了“西学东渐”、以西化中的宏愿,容闳开始为具体的途径而谋划。反复权衡之后,容闳最终将自己的毕生志向落在了留学事业上。容闳本人由于受教会的影响,尤其注重精神品格的修养和意志力的磨炼。他曾引用大教育家阿那博士(Dr. Arnold)的话来表明心迹:“善于教育者,必能注意于学生之道德,以养成其优美之品格,否则仅仅以学问知识授予学生自谓尽其能事,充乎其极,不过使学生成一能行之百科全书,或一具灵性之鹦鹉耳,曷足贵哉!”^⑫在容闳看来,西式教育既可传播西学新知,又可造就健康人格,因此,他始终非常关注并强调西式教育,尤其是大学教育的力量。他说:“至大学之给学位,亦非有金钱之效用。惟已造就一种品格高尚之人才……大学校所授之教育,实较金钱尤为宝贵。盖人必受教育,然后乃有知识,知识即势力也。势力之效用,较金钱为大”。^⑬可以说,容闳由自己的亲身体验较早地意识到了教育与知识、与国家富强之间的内在因果关系。

基于西学可以救国强国的信念,也出于对西式教育的深思熟虑,容闳逐渐形成了一套救国强国系列计划。要改革中国,须更多青年接受西方教育,成为传播西学的现代化人才。赴美留学的人越多,美国文化在中国传播越广,中国的“美国化”程度就越高,以此良性循环,中国逐渐就会像美国一样繁荣富强。因此,容闳把实行留学教育当做中国起死回生、自强求富的灵丹妙药,苦心孤诣以致之,“这是我对中国永恒热爱的表现,也是我认为改革和复兴中国的最为切实可行的办法。”^⑭

从容闳的教育计划可见,他是一位典型的“教育救国”论者。他试图用留美青年来沟通和融合中

西文化,最终达到以西化中的目的。容闳的这种理想,应该说显然不具备政治家的远见卓识,也没有抓住要害。但若从文化交流的角度看,则意义不容低估。一般的译书、文艺演出、商贸往来、人员互访、学术交流等,虽然也属于文化交流中非常重要的内容,但多停留在具体行为方面,较少触及人才的培养和知识结构的更新。而留学生的派遣,则要经历一个对异质文化的吸收、消化以及返回国内后的传播、移植和创新,使文化的交流达到了一个更高的层次。^⑩不仅如此,在19世纪50年代,这种以“教育救国”为中心的资产阶级改良主张,作为先进的中国人向西方寻求救国救民真理的一次具体表现,对于保守趋旧的中国思想界无疑是一次有力的冲击,也是中国近代化试错过程中一次有益的尝试。

对容闳而言,派遣留学蕴涵了其本人西学东渐的最主要图谋,因此成为他一生的梦想。他曾自言,平生有两大愿望,“一为予之教育计划,愿遣多数青年子弟游学美国;一愿得美妇以为室。”^⑪一语形象地描画了容闳本人脱离传统模式的西化形象,同时也表达了容闳对于实行留学教育计划的迫切愿望和坚定信心。为尽快实施其计划,容闳于1854年归国。鉴于自己的思想已经发生巨大的变化,与传统中国格格不入,容闳对于重返本土后的前途和命运,也不无顾虑,对此,其美国好友这样描述:容闳毕业时受到了莫大的劝诱,让他改变终生的打算。他居留美国已久,具备彻底归化的资格。事实上,他已经是美国公民。他理智上、道义上的一切兴趣、感情和爱好,使他在美国如在故乡……另一方面,对他来说,中国反倒像异乡,他连本国语言也几乎忘光了……在容闳的心目中,“自己”、“自家人”这些字眼意味着孕育他的祖国……他的正义感和报恩心也不会让他图利自私。所以,虽然他无从预料什么会降临到他头上,他还是决心回去。^⑫

1854年,已不能作中国言的容闳带着“中国反倒像异乡”的第一印象重返故土。如何摆脱外来人的角色身份,进而寻求进入本土文化的渠道,成了他的首要任务。去见母亲的时候,因一时无从改易中国衣帽,不得已仍着西装。向母亲介绍自己在美国的学习时,容闳特意强调美国之学士,盖与中国之秀才相仿。而当母亲望其去胡须,容闳极为精彩地记

载了“予闻母言,即如命趋出,召匠立剃之,母见予状,乐乃益甚,察其意以为吾子虽受外国教育,固未失其中国固有之道德,仍能尽孝于亲也。”^⑬在美国剪掉的发辫又重新蓄起来,同时,他又全力补习汉语。可以说,容闳尽了最大的努力使自己入乡随俗,重新为本土社会接纳。但由于初年的文化养成以及异域的成长背景,在与本土文化的融合方面,容闳努力的效用相当有限,始终缺乏一种群体的归属——他出身清寒,没有所谓世家戚谊,未经过科举,没有同学同年的师友之交,相应地,其教育计划的落实就只能是利用时机,依人成事,在政治上寻找可以依附的力量,向体制内甚至体制外的权力者递交他的留学计划,进而实现其援西入中、复兴中国的理想。但在守旧的上层集团,合于自己理想的达官权贵实际上少之又少,这种状况就注定了容闳要四处碰壁。

回国不久,容闳即在广州为美国代理驻华公使伯驾(HON·Peter paker)当私人秘书,该职务“事少薪薄”,但容闳依然“乐就之”,他希望通过伯驾结识中国上层官僚,派遣留学生出国。但容闳很快就失望了,伯驾并没有为他叩开希望之门。此后几年,容闳一直在以各种途径投石问路,他在香港跟随英国律师学过法律,在上海租界作过海关翻译,但实际上他所做的仅限于商业的译述,教育计划方面则一无所获。1860年,容闳甚至利用自己和洪仁玕的关系,潜入同样奉行耶稣教的太平天国,盼望借太平天国“遂予夙志,素所主张之教育计划,与夫改良政治之赞助,二者有所措手,可以为中国福也。”^⑭然而,实地的探察走访使容闳大为失望,他感到太平天国“殆无有造新中国之能力”^⑮,因此谢绝了“义”字王爵毅然离开南京。

多次的失败使容闳产生以经商致富,自派留学生的想法。1861年起,容闳开始交游于商业界,在九江为某洋行做起了茶叶贸易。然而,茶叶生意非但没有带给容闳巨额财富,反而让他差一点丧身于土匪乱刀之下。在一次贩茶叶的途中,容闳遭遇匪徒劫掠,身心受到重创,感到囤积巨资以求理想的实现只是一时冲动,“维新中国”须从大处落墨。至此,容闳回国后最初几年的各种尝试无一成功,始终游离于中国正统社会之外,无法得其门而入。

尽管回国后屡遭挫折,遭遇的(下转第71页)

权,而不是行政机关授权;其次,从实践做法看,行政机关一般不会自行授权某组织从事公共管理职责。

第二,除法律法规授权外,规章、规范性文件是否可以授权。从理论上讲,授权行政必须为法律法规所规定,在只有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的情况下,法规也可就某方面管理中的授权问题作出规定。至于规章,不宜由其决定授权行政的事项。当然,规章以下的其他规范性文件更不得规定授权行政的事项。

第三,如何看待授权行政和委托行政的效果归属与此类监察对象的关系。在授权行政关系中,被授权人实施具体行政行为以自己的名义进行,而且行为的效果归属于自己,被授权人自然对自己的行为负责,在行政诉讼中具有被告主体资格,纳入监察对象顺理成章;而在委托行政关系中,被委托人实施具体行政行为虽然不得以自己而只能以委托机关的名义进行,并且该行政行为的效果归属于委托机关,在行政诉讼中由委托人承担被告资格,受托人不具有被告主体资格,但被委托人仍要对自己行为上廉政勤政问题负责,仍然还是监察对象。

注释: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国方正出版社出版。

②尽管之前《行政监察法实施条例》也有类似规定,但没有上升到法律调整的高度,实践中多转由设立该组织的部门处理。

③对于行政授权的理解,学者争议颇多,有法律法规设定说,有行政权转让说。本文采用法律法规设定说。

④⑤鄢超:《浅析行政授权与行政委托之界分》,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院,百度文库。

⑥薛刚凌《行政授权与行政委托之探讨》,《法学》2002年第3期。

(作者单位:深圳市监察局)

(上接第50页)尽是难以言状的黑暗和污秽,容闳仍然以“基督般的忍耐”,等待和寻找实现理想的机会。19世纪60年代,清政府开始进行自强运动。容闳通过曾国藩门下的有关人士将自己推荐给曾国藩,经过将近10年的努力,他终于到达了政治舞台的边缘,真正有机会开始推进其宏大的派遣留学计划。中国留学教育至此掀开了新的一页。

注释:

舒新城:《近代中国留学史》,上海文化出版社,1989年影印版,第1~2页。

王杰、张冰:《文化互动与文化塑造——论中山地域文化特征的形态及其成因》,《香山设县850年》,广东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第121页。

①⑬⑭⑰⑱⑲⑳㉑容闳:《西学东渐记》,湖南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42页;第22~23页;第23页;第23页;第56页;第67页;第

12页;第7~8页;第27~29页;第63页;第63页。

许琅光、徐德隆译:《中国人与美国人》,台湾巨流出版公司,1988年版,第20页。

章清:《近代中国留学生发言位置转换的学术意义——兼析近代中国知识样式的转型》,《历史研究》。

《吐依曲尔之演讲》,容闳《西学东渐记》代跋,第6~7页;第15页。

石霓:《观念与悲剧——晚清留美幼童命运分析》,第45页。

⑫陈序经:《南北文化观》,《岭南学报》第3卷第3期。

⑮容闳:《西学东渐记》,自序。

⑯李喜所:《容闳与中美文化的沟通》,《河北学刊》2005年第1期。

(作者:深圳市委党校副教授)